

航道通告

粤南沙航道通〔2020〕5号

各有关单位:

为配合深中通道建设需要,经施工单位申请,拟开通龙穴南辅助支航道。为确保该支航道安全畅通,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:

一、航道名称:龙穴南辅助支航道(自广州港出海航道三期工程围堰南段西侧处至伶仃航道34号灯浮附近,共3.2公里)。

二、开通时间:自2020年4月21日起,至2023年7月15日止(截止日期提前或延长将另行通告)。

三、航道维护尺度:6.0×128×450米(水深×宽度×弯曲半径)。

四、助航标志配布情况

航标编号	航标类别	标志结构规格	概位(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)	灯质
LS1#	海标,左侧标	HF2.4-D2 钢质浮标,红色柱形,罐形顶标	22° 33' 53.2" N 113° 42' 42.4" E	单闪红光,4s

LS2#	海标, 右侧标	HF2.4-D2 钢质浮标, 绿色柱形, 锥形顶标	22° 34' 6.7" N 113° 42' 17.6" E	单闪绿光, 4s
LS3#	海标, 推荐航道右侧标	HF2.4-D2 钢质浮标, 绿色, 中间红色宽横带, 柱形, 锥形顶标	22° 34' 9.0" N 113° 41' 47.0" E	绿色, 混合联闪, 2次加1次, 6s

五、辅助支航道开通期间, 原主航道(自广州港出海航道三期工程围堰南段西侧处至伶仃航道30号灯浮段)仍可正常通行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凡航经该水域的船舶须加强瞭望, 注意航标变化情况, 按航标标示的航道慢速、谨慎驾驶。

上述各项, 请各单位转所属船舶、排筏知照, 以策安全。


 广东省南沙航道事务中心
 2020年4月20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，广东海事局，广州海事局，南沙海事处，
海军司令部航海保证部，中国航海图书出版社，深中通道管理中心，
南沙航标与测绘所，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深中通道项目
S05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。

广东省南沙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0年4月20日印发
